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39)

2023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將於2024年6月26日(星期三)下午2:20假座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蛇口港灣大道2號中集集團研發中心舉行2023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藉以考慮、酌情批准及／或授權下列事項。除另有註明外，本通告所用專用詞彙，涵義與(1)本公司2024年3月27日發佈的內容有關第十屆董事會2024年度第5次會議決議的公告；(2)本公司2024年3月27日發佈的內容有關第十屆監事會2024年度第1次會議決議的公告；(3)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關於建議更換核數師的公告；(4)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關於向聯營公司提供擔保公告；(5)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關於2024年度擔保計劃的海外監管公告；(6)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關於2024年度開展衍生品套期保值業務的海外監管公告；(7)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關於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海外監管公告；(8)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關於二零二三年度業績公告及2023年年度報告的海外監管公告；(9)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6日關於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的公告；及(10)本公司2024年6月4日發佈的通函所界定者相同。

普通決議案

1. 考慮並批准《2023年度中集集團董事會工作報告》；
2. 考慮並批准《2023年度中集集團監事會工作報告》；
3. 考慮並批准《2023年年度報告》；

4. 考慮並批准《關於2023年度利潤分配、分紅派息預案的議案》；
5. 考慮並批准《關於2024年度擬更換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6. 考慮並批准《關於中集集團2024年度開展衍生品套期保值業務管理的議案》；
7. 考慮並批准《關於審議趙峰董事報酬的議案》；
8. 考慮並批准《關於修訂〈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9. 考慮並批准《關於2024年度擔保計劃的議案》；
10. 考慮並批准《關於2024年度為深圳市中集產城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
11. 考慮並批准《關於2024年度為中集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
12. 考慮並批准《關於提請股東大會給予董事會回購股份一般性授權事宜的議案》，包括：
 - (a) 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本公司A股股份，惟須遵守所有適用法例及《香港上市規則》之規定；
 - (b) 根據本決議案(a)段之批准，可購回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的A股總股數之1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限制；及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獲通過起至下列最早時限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及
 - (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所載權力之日；
13. 考慮並批准《關於提請股東大會給予董事會股票發行一般性授權事宜的議案》；
14. 考慮並批准《關於修訂〈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15. 考慮並批准《關於修訂〈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16. 考慮並批准《關於修訂〈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其他事項

17. 聽取3份《2023年度中集集團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吳三強
公司秘書

香港，2024年6月4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麥伯良先生(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朱志強先生(副董事長)、胡賢甫先生(副董事長)、孫慧榮先生、鄧偉棟先生及趙峰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呂馮美儀女士、張光華先生及楊雄先生。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21日(星期五)至2024年6月26日(星期三)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H股持有人如欲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最遲須於2024年6月20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凡於2024年6月26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可就擬於會上提呈的決議案進行投票。
2. 凡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代表其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代表毋須為股東。
3. 委任超過一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4.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代表委任表格或委任書須由股東簽署或其以書面形式正式委任的授權人代其簽署，或倘股東為公司法人，則必須蓋上公司印章或由董事或其他正式委任的授權人簽署。倘委託書由委託人的授權人簽署，則授權其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就A股持有人而言，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以及代表委任表格須最遲於年度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方為有效。就H股持有人而言，上述文件最遲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召開時間24小時前送交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見下文附註8)，方為有效。
5. 年度股東大會預計需時半天。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親身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須自行承擔交通費及住宿費。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其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6. 倘委託人辭世或喪失行為能力、或撤銷代表或代表所依據的授權或與代表相關的股份已被轉讓，只要本公司在年度股東大會召開前並無收到有關上述事項的書面通知，則代表依據委任書指示作出的表決仍然有效。
7.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地址如下：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
南山區蛇口
港灣大道2號
中集集團研發中心
郵政編碼：518067

聯絡人：耿濼蓉女士
電話：86 (755) 2669 1130
傳真：86 (755) 2682 6579

8.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地址為：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9. 股東如有任何與本次股東大會議案有關的問題或建議，可於2024年6月25日(星期二)下午2:00之前將有關問題或建議發送至本公司指定郵箱(ir@cimc.com)。本公司將於本次股東大會中就股東普遍關注的問題進行回答。